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SZZX-202406SZ-521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〈浮山片区排水防涝治理工程总承包（EPC）〉于 〈2024年06月21日〉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〈2024年07月16日〉在 〈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〉〈B428第二开标室〉开标，并于 〈2024年07月16日〉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〈咸宁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局〉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排名不分先后	排名不分先后	排名不分先后
中标候选人名称	<u>〈湖北先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〉</u>	<u>〈武汉市汉阳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〉</u>	<u>〈咸宁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〉</u>
投标报价（元）	<u>〈199884600.00〉</u>	<u>〈201029900.00〉</u>	<u>〈199129100.00〉</u>
质量（如有）	<u>〈（1）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、省市现行设计标准规范、条例要求，并通过图审，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，设计深度满足施工要求。（2）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咸宁市精细化施工“合格”标准及发包人相关要求。〉</u>	<u>〈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咸宁市精细化施工“合格”标准及发包人相关要求。承诺：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的，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为止，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（或）延误的工期。〉</u>	<u>〈（1）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、省市现行设计标准规范、条例要求，并通过图审，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，设计深度满足施工要求。（2）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咸宁市精细化施工“合格”标准及发包人相关要求。〉</u>
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<总工期：365日历天。其中设计工期60日历天（含完成图审），施工工期为305日历天。>	<365>	<工期：365日历天；其中设计工期为60日历天（含完成图审）；施工工期为305日历天。工期自中标通知书发放的次日起计算。>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<向钟>	<阎进诚>	<龙海涛>
	<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>	<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>	<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>
	<鄂1422022202300531>	<鄂1422017201828830>	<鄂1422019202004496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<2024年07月18日>至 <2024年07月22日>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业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<咸宁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局>

地址：<咸宁市咸宁大道168号>

联系人：<陈慧>

电话：<18608688195>

2、代理机构：<湖北嘉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地址：<咸宁大道39号（国际大厦A座21楼）>

联系人：<徐工>

电话：<13807249652>

3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督机构：<咸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>

地址：<咸宁市市民之家五楼（咸宁高新区园区旗鼓大道101号，旗鼓大道与金桂路交叉口）>

联系人：</>

电话（传真）：<0715-8126517>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<湖北嘉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<2024>年<7>月<17>日

